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陈万利、陈昌太：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与被执行人陈万利、陈昌太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皖0123民初4522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并责令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一条、第二百五十四条之规定，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被执行人陈万利名下所有位于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瑞康家园2幢103室【产权证号：皖(2017)肥西不动产权第0014683号】房产，经委托合肥助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网络询价，被执行人陈万利名下所有位于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瑞康家园2幢103室【产权证号：皖(2017)肥西不动产权第0014683号】，取平均值结果为：人民币1368797元。如你们对上述结果有异议，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执行局领取该裁定书及评估报告等，逾期则视为送达。

肥西县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公告

尤荣林：本院受理的原告张维平与被告尤荣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 公告

仰广明：本院受理的原告胡从军与被告仰广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现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及相关诉讼材料。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应诉，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 公告

马昊、方良：本院受理的原告应纯伟与被告马昊、方良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中，现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及相关诉讼材料。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应诉，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公告

汤凌凌、陈孙安：本院受理的原告合肥禾满仓贸易有限公司与被告汤凌凌、陈孙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现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及相关诉讼材料。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应诉，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上午10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公告

安徽敏宝建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陈杰与被告安徽敏宝建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 公告

安徽云客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章竞：本院受理的原告合肥小胖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徽云客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章竞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下午3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 公告

刘建峰：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安徽肥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被执行人肥西县枫柏香苗生产农民专业合作社、吴晓慧、刘建峰、刘春涛、施海旭、王媛媛金融借款担保纠纷一案，现依法公告向你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房地产询价报告、拍卖裁定书。依法通过阿里拍卖大数据询价平台、京东大数据询价平台、中国工商银行融e购电商平台评估被执行人刘建峰名下所有的位于合肥市望江西路159号38幢107室房屋，平均询价金额为1301075元。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对评估价格有异议，应在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复核申请，并按规定缴纳复核鉴定费。公告期满后仍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本院将依法委托拍卖机构公开拍卖该房产。

肥西县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公告

张扬：本院受理原告熊耀文诉被告张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2)皖0706民初2485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义安区人民法院顺安法庭(顺安镇政府五楼)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判。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 公告

徐必安、车好多汽车销售(江苏)有限公司合肥庐阳区分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杨波诉被告徐必安、车好多汽车销售(江苏)有限公司合肥庐阳区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0191民初80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杨波与被告徐必安于2021年8月16日签订的《车辆转让协议书》；二、被告徐必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杨波返还购车款53000元并支付违约金2000元；三、驳回原告杨波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1375元，减半收取为688元，公告费400元，合计1088元，由被告徐必安负担。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公告

戴洪礼(公民身份证号码 34010419550812\*\*\*\*): 本院审理原告邵海航与被告王文波、高树清、戴洪礼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 被告王文波在法定上诉期内提出上诉, 请求: 1.判令撤销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2022)皖 0103 民初 6971 号民事判决书, 依法改判; 或发回重审; 2.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负担。现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 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状等相关材料, 逾期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30 日内, 并定于答辩期满后, 将本案卷宗材料移送至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9 月 7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遗失声明

安徽彭和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二店申金芳执业药师注册证遗失，证号：341222160021，现声明作废。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 遗失声明

上海铁路公安局蚌埠公安处桑慧，警号 082060；李权，警号 082860，警官证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2022年9月7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9月7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9-7)

